

九龍總商會我要做球星【名師高徒】 青少年乒乓球爭霸賽2022(香港站) 章程

(一) 宗旨: 「小乒乓 大舞台」我們結合社會各方力量, 讓更多青少年球員參與乒乓球比賽, 培養體育精神, 樹立自信, 敢於競爭, 為香港輸送專業球員, 力爭未來代表香港參加世界比賽, 獲得優績, 成為新一代球王。

(二) 賽事組織機構(香港站)

主辦(香港站): 亞洲體育科技發展協會、九龍總商會、香港精算扶輪社

支持機構: 香港乒乓總會

(本次賽事得到香港乒乓總會全力支持, 提供港隊成員出席開幕禮擔任開球嘉賓、安排賽事裁判以示公平公正和支持宣傳活動。)

協辦: 香港一銘體育文化有限公司、九龍社團聯會青年事務委員會、新界社團聯會青年事務委員會、香港菁英會、香港青年聯會、香港青年協進會、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青年委員會

總冠名(香港站): 九龍總商會

銀贊助機構: 中國健身會有限公司

支持單位: 香港校董學會、九龍地域校長聯會、香港管理學院、香港志願者協會、大嶼山網上扶輪社、半島旭日扶輪社

(三) 比賽日期、地點(暫定):

日期	時間	地點	賽事
11月26-27日	9:00-19:00	九龍何文田自由道2號龍總大廈2字樓龍總堂	分區賽(九龍)
		香港寶馬山道20號蘇浙公學	分區賽(港島及離島)
12月3-4日	9:00-19:00	新界屯門湖山路218號南屯門官立中學	分區賽(新界西)
		暫定九龍何文田自由道2號龍總大廈2字樓龍總堂	分區賽(新界東)
12月10-11日	9:00-19:00	九龍何文田自由道2號龍總大廈2字樓龍總堂	總決賽
12月20-22日	9:00-19:00	待定(具體地點稍後於網頁公佈)	名師高徒訓練營
12月23-24日	9:00-19:00	暫定九龍何文田自由道2號龍總大廈2字樓龍總堂	名師高徒爭霸賽

(四) 賽事裁判: 擬邀請香港乒乓總會賽事裁判組

(五) 比賽組別及名額:

男子組別	女子組別	出生日期	名額(每區)	分區賽(共4區)
1.U8歲及以下	2.U8歲及以下	2014年1月1日及以後出生	男女子組各32人	九龍、港島及離島、新界東、新界西
3.U9歲	4.U9歲	20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男女子組各32人	九龍、港島及離島、新界東、新界西
5.U10-11歲	6.U10-11歲	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男女子組各32人	九龍、港島及離島、新界東、新界西
7.U12-13歲	8.U12-13歲	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男女子組各32人	九龍、港島及離島、新界東、新界西
9.U14-15歲	10.U14-15歲	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男女子組各32人	九龍、港島及離島、新界東、新界西

1. 男、女子單打賽名額限1280人參加

2. 報名球員(單打)排名積分(以2022年10月31日香港乒乓總會排名榜為依據)最高者將依序排列種子位

3. 如各組別有超額報名情況, 除種子球員外, 將以抽籤形式決定參賽權(包括各不同方式報名參賽者)

(六) 參賽資格:

1. 參賽者必須符合年齡組別要求並同願意遵守章程, 每名參賽者於分區賽只可報名一區比賽, 重覆報名該份報名表格將不獲處理。

2. 所有參賽者只允許參加符合其年齡組別的比賽項目，如發現選手的實際年齡不符，一律取消其參加資格。

(七)賽制

第一階段(分區賽)(單打)

1. 分四大賽區(香港島及離島、九龍、新界東、新界西)
2. 賽事採用單淘汰制
3. 各組別初賽至八強賽均為三局兩勝制，準決賽和決賽採用五局三勝制
4. U8歲及以下組別賽事採用矮枱作賽(高度約68厘米)

第二階段(總決賽)(單打)

1. 採用單淘汰制決出冠亞季(並列季軍)
2. 每場賽事採用五局三勝制

第三階段(【名師高徒】爭霸賽)由總決賽男女子各組別冠亞軍入選球員和*邀請外隊球員組成

各名師團隊按照年齡分布，採用同年齡組別對抗賽以決出名次，計算相對應分數以各名師團隊總分數決定冠、亞、季、殿軍名次。(計算方式：同年齡冠軍50分、亞軍30分、季軍15分、殿軍10分。各組別以此類推計算分數。)

名師及球星 A 組	名師及球星 B 組	名師及球星 C 組	名師及球星 D 組
U8歲及以下組冠軍	9歲組冠軍*	U8歲及以下組亞軍	9歲組亞軍*
U10-11歲*	U10-11歲組亞軍	U10-11歲組冠軍	U12-13歲組冠軍
U12-13歲組亞軍	U12-13歲*	U10-11歲*	U12-13歲*
U14-15歲*	U14-15歲組冠軍	U14-15歲*	U14-15歲組亞軍

*邀請外隊球員

比賽項目及名額因應實際場地情況及政府制定的社交距離措施而有所改變，主辦單位有最終決定權決定增減比賽項目及各組名額。

(八)賽事獎項:

1. 分區賽設冠軍、亞軍、雙季軍，可獲得獎盃、獎牌及證書。
2. 總決賽設冠軍、亞軍、雙季軍，可獲得獎盃、獎金及證書。

組別	冠軍	亞軍	雙季軍(每人)
U8歲及以下	\$1,000	\$600	\$300
U9歲	\$1,000	\$600	\$300
U10-11歲	\$1,000	\$600	\$300
U12-13歲	\$1,000	\$600	\$300
U14-15歲	\$1,000	\$600	\$300

總決賽男女子各組別冠亞軍進入名師高徒爭霸賽。

3. 【名師高徒】爭霸賽，團隊可獲得獎金、證書(導師簽名)及禮品。

名師團隊	冠軍(男子團體)	亞軍(女子團體)
冠軍(總分數)	\$10,000	\$10,000
亞軍(總分數)	\$5,000	\$5,000
季軍(總分數)	\$3,000	\$3,000
殿軍(總分數)	\$1,000	\$1,000

因應實際報名情況，主辦方將會適為調整比賽編排和獎勵方案

本賽事將設有“最具潛能球員助夢成長訓練支援計劃”以鼓勵有潛能球員發揮能力和助夢成長。

(九)報名方式及日期

1. 報名日期:由10月26日開始至11月15日(接受報名以郵戳日期為準)
2. 報名費: 每名球員港幣\$200 (獲贈參賽球衣一件) (詳情請參閱網站球衣尺寸)
3. 參賽者一經報名, 所繳的費用概不退還, 如報名人數超出上限, 因未能抽籤成功, 報名和所交支票將作廢。
4. 報名方法及付款方法
 - a. 郵寄報名: 填寫表格連同用以報名費之劃線支票, 抬頭填寫「香港一銘體育文化有限公司」或「HONGKONG YIMING SPORTS CULTURE CO LIMITED」, 郵寄至九龍荔枝角永康街63號 Global Gateway Tower 13樓1305室 香港一銘體育文化有限公司辦事處代收。
 - b. 查詢 WhatsApp:8481 9642 電郵:info@yimingsports.com
 - c. 章程及更新資料、下載報名表格於網頁: <https://www.socdcompetition.com/stars> 查詢瀏覽
 - d. 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10時至下午6時
 - e. 查詢活動最新消息和活動花絮, 請關注「香港一銘體育文化」微信公眾號

Facebook



5. 注意事項

- a. 每一份報名表附上獨立劃線支票, 抬頭「香港一銘體育文化有限公司」, 如支票未能兌現, 本次活動組委會將收取發票人港幣\$100以作行政費用。
- b. 請於支票背後填上學生中文和英文姓名、報名組別和分區賽區。
- c. 如欲索取郵寄收據, 每一份報名表必須連同一個貼上港幣\$2.2郵票的回郵信封(信封面寫上回郵地址)一併遞交。
- d. 如因郵資不足而引致郵遞延誤、失誤, 未能收取本賽事的通知, 本賽會一概不會負責。
- e. 參賽者獲接納後如需退賽, 一切費用概不退還。
- f. 如報名者重複報名, 將會被取消參賽資格, 一切費用概不退還。

(十)種子編排: 以最新香港乒乓球總會排名積分最高球員定為種子, 次高者將定位2號種子, 如此類推

(十一)抽籤: 參賽權抽籤、對賽抽籤及章程將稍後公布, 詳情請留意活動網頁 <https://www.socdcompetition.com/stars>

(十二)賽規:

- a. 一般以國際乒乓球聯合會現行球例為準, 特別條款請參考連賽程一併發出的球員須知
- b. 報名後如發現其證件不符等, 本賽事委員會立即取消比賽資格, 報名費概不退還。
- c. 所有進入體育處所、賽事處所、室內場地人士均需符合「疫苗通行證」措施的相關要求及遵從政府的防疫安排。

(十三)球例: 除本賽會特別註明外, 均以國際乒乓球聯合會(國際乒聯)現行球例為準, 有關球例可參閱下列網頁:

https://www.hkttta.org.hk/referee/application/2022_ITTF_Handbook.pdf

https://www.hkttta.org.hk/referee/application/Laws_Reulations_Chinese_2022.pdf (與國際乒聯頒布英文版本原文有異時, 以英文版為準。)

(十四)球拍: (1) 除本賽會特許外, 膠皮必須為國際乒聯現行批准方能使用, 膠皮表可在國際乒聯網頁下載。

https://equipments.ittf.com/#/equipments/racket_coverings 國際乒聯膠皮表 LARC – 1 April-30 June 2022 及 LARC – 1 July-31 September 2022 內的註冊膠皮均可在本賽事使用。

(2) 本賽事不設強制及自願性驗拍安排，球拍的合法性由裁判員於賽前檢定。

(十五)報到程序：

(1) 球員必須穿著大會提供的球衣及自備短運動褲(褲的長度不可過膝、顏色不得為白色或類似顏色)進行比賽。

(2) 每位球員獲贈球衣乙件，賽前報到預先領取及派發，請携同該球衣出席賽事。

(3) 每位進入總決賽的球員，均會獲多發一件不同主色的球衣；而總決賽及之後賽事，對賽球員須穿著不同主色的球衣比賽，故有關球員有責任帶備該兩款球衣出席餘下賽事。球員須於報到時，由裁判抽籤決定雙方球衣的主色，球員不得異議。未能符合要求者，可作棄權論。

(4) 球員比賽時須將球衣束入運動褲內，以維持乒乓球運動的良好形象。

(5) 所有參賽者到達比賽場地，請先換上預先派發球衣及運動服裝，再按照賽程表編定時間前 20 分鐘(主賽)到報到處報到。

(6) 帶附有相片證明文件(例如:身份證、乒總證、學生證、學生手冊等)報到

(7) 若於編定時間仍未到達報到處報到者將作自動棄權論，報到處將不作個別提示或額外宣佈，球員晉級下一輪比賽均須依上述的程序重新報到。

(8) 比賽期間：

(a) 陪同人士須坐在教練席，並佩戴口罩；

(b) 進行比賽時球員可自行決定是否佩戴口罩；

(c) 不設毛巾籃，球員的毛巾可放置在教練席；

(d) 擲毫時，雙方球員需站在球檯兩端；

(e) 球賽進行時，局與局間不需換邊；球員的教練需坐於該球員後方的教練席；

(f) 建議球員不要用手接觸枱面，如有需要每六分可向裁判員工示意到教練席抹汗；

(g) 建議球員切勿向乒乓球及球拍吹氣；

(9) 比賽完結：

(a) 建議雙方球員及教練不需作出握手或有身體接觸的舉動；

(b) 球員無須簽名，但應核對裁判分紙上的比賽成績；

(c) 球員及陪同者需於該場比賽結束後盡快收拾個人物品，離開比賽場區；

(十六)上訴：(1) 比賽時若對裁判員的判決不滿，應即時向當值裁判長提出，由當值裁判長即時處理。(2) 若對當值裁判長的判決有任何不滿或異議而提出上訴，各球員仍須按照賽程表先行作賽，並於 72 小時內以書面報告，連同上訴費用港幣\$500 送交本賽事組委會提出上訴。(3) 拒絕作賽的球員一律作棄權論。

(十七)比賽用球: 本賽事將提供紅雙喜白色 V40+3星乒乓球 備注:U7組別採用矮檯作賽(高度約68厘米)

(十八)如賽事因天氣惡劣或任何突發情況影響而停賽，本賽事組委會將盡量安排於2023年內安排補賽。

(十九)參賽者所提供的資料只用作本組委會及合辦機構的康樂活動報名事宜及宣傳上。參賽球員須服從及尊重大會之決定，否則大會有關取消其參賽資格。

(二十)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本賽事委員會有權隨時增減或修改而不作另行通知，就任何有關本賽事的事宜或爭議，本賽會有最終決定權。